



JINRONGJIHE
JISUANJIYINYONG

廖正贤 主编
徐可兴

金融稽核 计算机应用

.65-39

湖南出版社

35
7239.65-39

1
2

金融稽核计算机应用

主 编
廖正贤 徐可兴



南 出 版 社
C 00000

〔湘〕新登字 001 号

责任编辑:李雄伟

金融稽核计算机应用

廖正贤 徐可兴 主编

*

湖南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沙市河西银盆南路 67 号)

湖南省统计局机关印刷厂印刷

1993 年 10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5.825

字数:132千字 印数:1-3000

ISBN7-5438-0649-5

F·94 定价:5.20 元

序 言

中国人民银行是领导和管理金融事业的国家机关。1983年国务院作出《关于中国人民银行专门行使中央银行职能的决定》，明确把“稽核各金融机构的业务工作活动”作为一项重要职能。1985年中国人民银行颁布了《中国人民银行稽核工作暂行规范》，对稽核的内容、对象、机构等作了具体规定，中央银行稽核体系开始建立。经过8年来的努力，中央银行稽核的作用和地位日益显示出来，成为管理金融业的一项重要手段，金融宏观调控的重要工具。

为了进一步促进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发展，党中央、国务院最近一再提出人民银行必须切实转换职能，迅速建立强有力的中央银行调控体系，加强对金融活动的调研和监管工作。随着金融形势的发展和中央银行职能的转换以及金融电子化进程的加快，我们如果仍然沿用传统的、单一的手工操作方式，开展金融稽核工作，那将束缚稽核作用的充分发挥，达不到应有监管效果。电子计算机是当代最快速的数据处理工具，它既能迅速地计算和解决复杂的数学问题，得出准确的计算结果，又能广泛用于非数值计算的信息处理。因此，开发运用电子计算机实施金融稽核刻不容缓。

1992年7月湖南省人民银行稽核和科技部门联合组织稽核课题的开发，积极探索，勇于实践，研制了《非现场稽核计算机处理系统》。经过试行，在扩大稽核覆盖面，提高稽核质量和效果，减轻劳动强度等方面，确有显著成效。这套软件在人民银行

总行 1992 年 10 月召开的全国非现场稽核经验交流会上作了介绍和演示,被作为向全国推介的五套软件之一。

为了做好这套软件的推广运用和培训工作,参加开发的同志本着“注重实际操作,力求实际效果”的原则,编写了《金融稽核计算机运用》一书。书中对非现场稽核的内容、程序、软件设计,监控指标科目归属以及计算机基础知识作了详细地阐述和有益的探索。这本书可读性和可操作性强,对推广运用《非现场稽核计算机处理系统》,培训稽核人员,更好地做好金融稽核工作,加强金融宏观调控,必将起到较好的作用,不失为一本金融稽核专业实用的工具书。同时,也有助于各金融机构的业务人员和金融院校的学生学习了解金融稽核计算机知识。



1993 年 8 月

编写说明

我省开发的《非现场稽核计算机处理系统》，在1992年10月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召开的全国非现场稽核经验交流会上作了介绍和演示，并被作为向全国推介的五套软件之一。为配合这套软件的推广运用和培训工作，我们编写了《金融稽核计算机应用》一书。本书部分章节已作为1993年6月中国人民银行全国非现场稽核监督培训班的讲稿。

在这套软件开发和本书编写过程中，我们得到了中国人民银行总行稽核司领导、同志们的关怀和指导。中国人民银行湖南省分行总稽核、高级经济师陈灿夏同志为本书作序。雷家政、周杨尧、顾泽友、廖维卫、周后求、燕铭、姜正标等同志给予了热情的支持。中国人民银行岳阳分行、长沙分行、吉首分行、益阳分行、湖南银行学校对这套软件的开发和运行给予了大力支持和协助。湖南金融书店为本书的发行做了大量工作。在此，一并表示诚挚的谢意。

主编：廖正贤、徐可兴。

主审：陈灿夏。副主审：黄两林。

编著：廖正贤（绪论），徐可兴（第一、二、四章，第三章的部分内容、附录），李守耕、路东（第三章），杜肃（第五章、第三章第二节三），何文军（第五章）。全书由徐可兴总纂。

由于运用计算机实施金融稽核是一个新课题，还有待不断地探索和实践，加之编著人员水平有限，书中肯定存在不少缺点和错误，恳请有关领导、专家、同行和读者批评指正。

编 著 者

1993年8月

《非现场稽核计算机处理系统》开发人员名单

项目负责人：

廖正贤、雷家政

课题开发组长：

李守耕(软件技术总体设计、编制稽核监控模块、通讯上报
模块和数据维护模块)

徐可兴(稽核业务需求设计)。

课题开发组成员：

邓小兵(软件技术总体设计、编制数据录入模块、系统管理
模块)

路 东(编制查询分析模块)

陈堂平(编制图形输出模块)

何文军(编制打印输出模块)

肖沈莎(试运行数据录入和核对)

杨玲芬(试运行数据录入)

李询曙(试运行数据录入)

目 录

绪 论	(1)
计算机在金融稽核中的应用	(1)
运用计算机开展金融稽核的实际效果	(3)
非现场稽核计算机软件系统的推广应用	(5)
第一章 非现场稽核的内容	(6)
第一节 稽核监控指标	(6)
第二节 稽核预警提示	(10)
第三节 稽核报表	(15)
第二章 非现场稽核的程序	(35)
第一节 资料报送	(35)
第二节 上机处理	(35)
第三节 审查分析	(36)
第四节 处理反馈	(36)
第三章 非现场稽核软件系统设计	(39)
第一节 系统配置	(39)
第二节 系统功能设计	(39)
第三节 数据库设计	(53)
第四节 监控指标体系归属设计	(73)
第四章 非现场稽核监控指标科目归属	(79)
第一节 人民银行监控指标科目归属	(80)
第二节 工商银行监控指标科目归属	(82)
第三节 农业银行监控指标科目归属	(88)

第四节	中国银行监控指标科目归属	(94)
第五节	建设银行监控指标科目归属	(100)
第六节	交通银行监控指标科目归属	(105)
第七节	保险公司监控指标科目归属	(110)
第八节	信托投资公司监控指标科目归属	(112)
第九节	城市信用社监控指标科目归属	(116)
第五章	计算机基础知识简介	(120)
第一节	计算机的构成	(121)
第二节	计算机语言	(122)
第三节	DOS 系统	(123)
第四节	计算机的操作	(124)
附录：一、	人民银行会计科目	(126)
二、	工商银行会计科目	(130)
三、	农业银行会计科目	(137)
四、	中国银行会计科目	(143)
五、	建设银行会计科目	(149)
六、	交通银行会计科目	(155)
七、	保险公司会计科目	(161)
八、	金融信托投资公司会计科目	(164)
九、	城市信用社会计科目	(165)
十、	对运用计算机实施非现场稽核的探索	(167)

绪 论

金融稽核是中央银行领导和管理金融事业的一项重要手段,是调节和控制金融活动的一项重要工具。从我国而言,它是中国人民银行专门行使监督职能,对各类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所从事的业务活动及其相关的财务活动,以会计核算资料为主要依据,以国家的金融政策法规为标准,进行真实性、合理性、安全性和效益性的检查,以促进金融机构稳健经营和金融事业健康发展的一种经济监督形式。

中央银行对金融机构实施稽核监督的方式,按稽核实施地点分为现场稽核和非现场稽核两大类。现场稽核是稽核行派出稽核人员进入被稽核单位,按照现场稽核程序对其业务活动实施的一种稽核监督方式。非现场稽核是稽核行按照非现场稽核程序,通知被稽核单位将反映业务活动状况的报表、资料送达稽核行,稽核行凭以整理、分析、稽核监督的一种方式。它较之现场稽核具有反映迅速、及时、准确、连续等特点,能较完整地反映被稽核单位业务经营状况。

计算机在金融稽核中的应用

随着计算机在金融机构的普及与发展,多数发达国家运用计算机稽核监督金融机构各项业务活动的水平也在不断地发展与提高。计算机已成为金融监督部门主要的监督工具,使稽核监督工作向准确性、及时性、规范性、科学性的方向迈进了一步。

一些发达国家中央银行运用计算机进行稽核监督的基本作法是：中央银行要求各金融机构定期向稽核监督部门报送有关资料，如资产负债表、损益表、证券、贷款、存款明细表、内部和外部审计报告等有关资料；对各金融机构报送的有关资料，及时输入计算机储存，并分类制成磁带、软磁盘或微缩胶卷保存，建立起专门的磁性稽核监督档案；对计算机输入的资料，按经营正常、可能出现问题、已经出现问题、有严重问题进行分类分析处理，反映各金融机构经营的现状与问题；对稽核监督部门分析处理后形成的经营状况报表，为负责现场稽核监督的专门机构或人员提供现场稽核的信号和依据，为领导或经营管理部门的宏观决策提供依据和报警信息。

目前，我国中央银行运用计算机进行金融稽核，尚处在开发和试行阶段。鉴于我国金融机构众多，金融业务量大，中央银行稽核机构和稽核人员少等实际情况，不可能有力量经常地对各金融机构实施现场稽核，从而出现了稽核在时间上的滞后，空间上空白的局限性。因此，非现场稽核应运而生，弥补了现场稽核的不足。自1989年下半年以来，几个省、市人民银行开始研究和探索运用电子计算机代替手工操作的稽核监督，这是从报送稽核这一非现场稽核形式开始起步的。1991年，湖南省人民银行在总结自1986年开始的报表分析稽核和1989年开始的报送稽核试点的经验基础上，制定了《中国人民银行湖南省分行金融业务报送稽核试行办法》，重新修定了稽核监控指标，对全省各专业银行普遍开展了报送稽核，收到了较好的效果。并在人民银行总行1991年11月召开的报送稽核天津座谈会上作了发言介绍。1992年，湖南省人民银行在吸取兄弟省市分行运用计算机开展非现场稽核监督的经验基础上，开始着手研制非现场稽核

计算机处理系统。省分行领导对此非常重视,要求稽核和科技部门密切配合,把它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从稽核和科技部门先后抽调了 10 多人组成课题开发组。经过两个多月的紧张开发、调试、试运行,完成了软件系统的研制工作。1992 年 10 月,人民银行总行在广东召开全国非现场稽核经验交流会,湖南省分行、山东菏泽地区分行、辽宁铁岭市分行、天津市分行、广东佛山市分行将研制的非现场稽核计算机处理系统软件分别在会上作了演示和经验交流,得到了与会领导和同行的肯定,被人民银行总行作为向全国推介的五套软件。

运用计算机开展金融稽核的实际效果

从湖南省人民银行开发的《非现场稽核计算机处理系统》的运行情况来看,收到了实际效果。运用非现场稽核系统软件与传统的手工操作比较,拓宽了稽核覆盖面,提高了稽核工作效率,建立了金融稽核监控系统,能准确及时地反映金融业务动态,发出了预警信号,能为现场稽核提供线索,为领导决策提供依据。

——初步建立了稽核的监控系统,拓宽了稽核覆盖面。这套软件根据中央银行稽核监督的需要和各金融机构业务的特点,设置了 5 种类型,9 套监控表和本级、全辖汇总表。设置了合规性、风险性和效益性三大部分的监控指标 33 项,1782 个监控数据。稽核对象由原来的专业银行扩大到包括人行、工行、农行、中行、建行、交行、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城市信用社 9 个系统,稽核面达 100%,各金融机构的业务活动基本上纳入了稽核监控网络。

——节省了人力和时间,提高了稽核工作的效率。非现场稽核软件系统的开发与应用,摒弃了过去的传统模式,使其操作手

段现代化。过去报送稽核的做法是要求被稽核单位定期向人民银行填报稽核报告表,人民银行根据被稽核单位的会计月计表和信贷统计报表进行审查核对,耗费了大量的精力和时间。同时,由于其数据来源不直接,归并口径不统一,以致报送数据不够真实、准确。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稽核的时效性、真实性和准确性。现在只要输入被稽核单位的会计月计表及补充报表,计算机便根据金融机构的业务归属自动形成金融单位非现场稽核监控报表和按系统汇总的本级、全辖监控报表。过去,一个地市人民银行稽核金融机构 30 多家,按传统的报送稽核做法,从收到被稽核单位填报的稽核报告表到审查、核对、汇总、分析,需要 30 多个工作日,而且必须是业务相当熟悉的人操作。现在运用电脑,键盘录入会计报表数据只需要 5 个工作日,提高工效 6 倍。如果全部用金融单位报来的会计报表数据磁盘转录,形成每个被稽核单位的监控表,按系统形成汇总表,只需要 5 个小时,大大地提高了工作效率。

——为现场稽核提供了线索。这套软件设置了稽核预警提示 88 条,一旦发现被稽核单位违规和异常情况,电脑便及时发出预警信号。

——简化了稽核报表的档案管理。过去一个二级分行收集的会计报表和稽核报告表立卷归档,一年要装三、四十个卷夹,而现在用磁盘保存,只需要一个小磁盘盒,保密性又很强。

运用计算机开展金融稽核,拓宽了稽核覆盖面,提高了稽核工作的质量和效率,推动了稽核工作法制化、制度化、规范化的发展进程。同时,对提高稽核人员的素质,强化稽核监督职能,推进稽核手段现代化,具有深刻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非现场稽核计算机软件系统的推广应用

运用计算机开展非现场稽核,尚处于起步阶段。要推广运用非现场稽核软件系统,必须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解决三个方面的问题:一是思想问题。要充分认识非现场稽核工作的长远意义和现实意义,克服厌烦畏难情绪,端正搞不搞无所谓的态度,纠正非现场稽核作用不大的认识。同时,要争取领导的重视和科技部门的支持,这是开展非现场稽核的有利条件和根本保证;二是人员素质问题。稽核部门应配备专职非现场稽核人员和电脑专业技术人员。采取培训班的形式,讲授计算机基本知识和非现场稽核软件的设计与操作,培训操作和管理人员,以适应非现场稽核工作的需要;三是机器设备问题。机器设备是开展非现场稽核的物质和前提条件。要争取领导的重视与科技部门的支持,力争做到省分行配二至三台微机,二级分行配备一至二台微机,县支行配备一台微机,或与其他部门共用微机。

第一章 非现场稽核的内容

运用计算机开展非现场稽核,是中央银行依据国家金融方针、政策和法规,以计算机这一先进技术为处理手段,对金融机构报送的报表资料进行分析对比,归纳整理,以监督指标的形式,反映其业务经营活动状况,得出稽核结论。

非现场稽核的内容应根据中央银行稽核监督目标要求而确定。主要是监督金融机构贯彻执行国家金融方针政策,业务经营的合规性、风险性和效益性,以促进金融机构的稳健经营,保证我国中央银行货币信贷政策的实现。

建立非现场稽核监控指标体系的指导思想:一是要体现中央银行稽核监督的目的;二是要突出非现场稽核的特点,发挥其优势;三是坚持“重在稽核,力求规范,循序渐进,讲求实效”的原则;四是适应稽核监督的发展需要。

第一节 稽核监控指标

稽核监控指标是对各金融机构业务经营活动进行定量、定性分析,从而得出的稽核结论。根据人民银行、国有商业银行、保险公司、信托投资公司、城市信用社业务的特点,设计了五套稽核监控指标。稽核监控指标分三大类 33 项,监控数据 1782 个。

一、合规性监控指标

业务经营合规性是检查金融机构是否遵守现行管理条例、

规定。

1、存款计划的执行。检查各项存款(其中:储蓄存款)是否按计划完成。

2、贷款规模的控制。检查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信托贷款、委托贷款、租赁贷款是否超规模或比例。

3、缴存款的划缴。检查财政性存款、存款准备金是否足额划缴。

4、存款备付金率。检查在人民银行存款是否达到规定的限度。

$$\text{计算公式} = \frac{\text{在人民银行存款余额}}{\text{各项存款余额}} \times 100\%$$

5、拆入资金的控制。检查专业银行拆入资金余额占同期各项存款余额的比例是否超过规定的限额。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占资本金的比例是否超过规定的限额。

$$\text{计算公式} = \frac{\text{拆入资金余额}}{\text{各项存款余额(或资本金)}} \times 100\%$$

6、有价证券额度的控制。检查企业建设债券、企业短期融资券、内部债券、企业股票、信托受益债券、大额可转让存单的实际发行金额是否超过计划额度或审批额度。

7、保费收入计划的执行。检查企业财产险、家庭财产险、货物运输险、运输工具险、农业险、人身意外险、简身险、团寿险、养老金险和其它险种的保费收入是否按计划完成。

8、呆帐准备金的提取。检查呆帐准备金的提取是否符合规定的比例。

二、风险性监控指标

资产的风险性是检查金融机构自我发展实力,自担风险能力,监测因经营不善或其他原因带来的损失。

1、自有资金与资产总额比率。说明金融机构自我发展与自担风险能力。(适用于银行金融机构)

$$\text{计算公式} = \frac{\text{自有资金}}{\text{资产总额}} \times 100\%$$

2、资本金充足率。通过资本金与资产总额的比例,说明金融机构自我发展和自担风险的能力。(适用于非银行金融机构)

$$\text{计算公式} = \frac{\text{资本金}}{\text{资产总额}} \times 100\%$$

3、固定资产占用率。说明资产总额中其固定资产所占比重。

$$\text{计算公式} = \frac{\text{固定资产总额}}{\text{资产总额}} \times 100\%$$

4、贷款与存款比率。反映金融机构资金运用与资金组织能力的关系。

$$\text{计算公式} = \frac{\text{各项贷款余额} + \text{购买债券余额}}{\text{各项存款余额} + \text{发行债券余额}} \times 100\%$$

5、担保总额与资本金比率。说明金融机构所承担的风险的比重。

$$\text{计算公式} = \frac{\text{人民币担保总额}}{\text{资本金}} \times 100\%$$

6、逾期贷款率。反映贷款的逾期程度。

$$\text{计算公式} = \frac{\text{逾期贷款余额}}{\text{各项贷款余额}} \times 100\%$$

7、呆滞贷款率。反映贷款的风险程度。

$$\text{计算公式} = \frac{\text{呆滞贷款余额}}{\text{各项贷款余额}} \times 100\%$$

8、呆帐贷款率。反映贷款的损失程度。

$$\text{计算公式} = \frac{\text{呆帐贷款余额}}{\text{各项贷款余额}} \times 100\%$$

9、信贷资金自给率。说明营运资金中的自我保障能力。

$$\text{计算公式} =$$